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硕士学位论文选题评审管理办法（学术学位研究生）

一、总则

本制度是为了确保学院学术学位论文选题评议工作的规范性，提升研究生的培养质量而制定。该制度适用于学院全体学术学位研究生，是进行学位论文选题的基本依据。通过规范的选题评议，可以引导学生选择具有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的课题，提高他们的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从而提升研究生培养的整体水平。

在实施本制度的过程中，学院将遵循科学、公正、客观、全面的原则，确保选题评议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学院也将不断完善和改进本制度，以适应学术发展和研究生培养的需要。

二、选题原则

1. 创新性。在选择学术学位论文的题目时，应着重考虑其前瞻性和创新性。选题应当是新颖的，能够追踪甚至引领学科发展的方向，对学术研究有一定的推动作用。创新性应在已有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新的理论、观点，或能够采用新的研究方法对已有研究开展深入研究，从而推动学科的发展和进步。

2. 科学性。学术学位论文的选题应具有明确的科学目标和研究内容，确保研究的系统性和完整性。这意味着选题不仅要有明确的研究目的和研究问题，还需要具备科学的研究方法和手段，以确保研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3. 实用性。在选题过程中，还应关注社会需求和学科应用，力求使研究成果能解决实际问题。选题应能将理论知识与实际应用相结合，为社会和学科发展提供实质性的贡献。

4. 匹配性。在选择学术学位论文的题目时，需要确保选题与所在学科的研究方向和研究资源相匹配。选题应充分利用现有的研究条件和资源，包括研究团队的能力、技术手段和数据资源等。

5. 价值性。学术学位是指以研究性为主导的学位，其主要目的是培养学生在某一领域内的研究能力和学术能力。选题要着眼于发现新事物、提出新问题、创设新理论、提出新思想、总结新经验，不能凭空想象，脱离学术发展现状和社会实际需求。

三、选题评审程序

1. 申请时间：每年具体实施时间由学院研究生办公室通知。
2. 申请对象：已经完成相应硕士课程学习的学术学位研究生。
3. 选题评审申请需要提交的材料

(1) 学生填写“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内部评审申请表（学硕）”（附件 1），经导师签字后提交 1 份纸质稿和电子稿给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2) 学生填写“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内部评审表（学硕）”（附件 2），提交 3 份纸质稿给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4. 组织评审

(1) 研究生办公室根据硕士生申请情况，组织各学科点开展选题工作，各学科点组织本点内 3 位专家进行选题评审。

(2) 专家根据硕士生选题申请表进行审核、评分、评价。

(3) 根据专家对选题报告的综合评价，3 位专家中 2 位（含）以上专家同意通过选题即为选题通过。

(4) 如果第一次选题评审未通过，下一个申请时间可以申请第二次选题内部评审。

(5) 如果第二次选题未通过，推迟半年后再申请选题评审。

(6) 只有通过选题评审环节，才能进入毕业论文开题环节。

5. 专家匿名评审要求

(1) 评审专家应按照评价要素（附件 2）对申请的硕士学位论文选题进行逐项打分，并给出总成绩。

(2) 评审专家应对评价结果进行保密，不得泄露给申请人或其他非评审人员。

(3) 对于总成绩未达到 70 分的选题，评审专家应给出明确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并要求申请人重新申请。

(4) 对于总成绩达到 70 分（含）以上的选题，评审专家应同意通过选题，并提交至学院审批。

四、评审要求

1. 论文选题与专业相关性。选题应与专业领域、行业领域紧密相关，能够体

现学科特色，选题应能体现专业知识的应用。

2. 选题意义与研究价值。选题应有明确的意义和目的，能够为解决实际问题服务。选题应具有一定的研究价值，能够为学科发展做出贡献。

3. 学术创新点。选题应具有一定的新颖性和创新性，能够为学术界带来新的思想和观点。创新点应明确，能够突出研究特色和优势。

4. 研究方法科学性与可行性。研究方法应科学合理，能够保证研究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可操作性。

5. 研究内容。研究内容应具体明确，研究内容应符合学术规范和论文质量要求。

6. 已掌握的资料或研究基础。申请人应具备一定的研究基础。申请人应对已掌握的资料进行初步的分析和梳理。

五、附则

1.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负责解释。

2. 本制度未尽事宜，由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另行制定补充规定并报请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执行。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2024年7月

附件 1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内部评审申请表

(学硕)

年 月 日

研究生姓名		学 号	
学科专业		联系电话	
学科方向		邮 箱	
研究方向		导师姓名	
论 文 题 目			
研究目的与研究意义(限 300 字)			
研究创新点 (限 100 字)			
主要研究内容 (限 300 字)			

<p>主要研究方法 (限 200 字)</p>	
<p>已掌握的资料或 研究基础 (限 300 字)</p>	
<p>导师对硕士学位 论文选题的送审 意见 (100 字以 上)</p>	<p>导师签字:</p>

附件 2

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内部评审表

(学硕)

研究生姓名		学 号	
学科专业		联系电话	
论 文 题 目			

序号	评价要素	分值	实际得分
1	论文选题与专业相关性	30 分	
2	选题意义与研究价值	15 分	
3	学术创新点	15 分	
4	研究方法科学性与可行性	10 分	
5	研究内容	15 分	
6	已掌握的资料或研究基础	15 分	
7	总成绩:	100 分	
8	结论: 是否同意通过选题 (匿名评审专家填写)		

备注: 总成绩达到 70 分 (含) 以上才能通过。

论文题目:	
修改意见	